2024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三亚市委员会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2024年单位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单位收支总表

八、单位收入总表

九、单位支出总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以下简称民革）是以原中国国民党有渊源关系的人士，同民革有历史联系和社会联系的人士，同台湾各界有联系的人士，以及其他人士为对象，着重吸收其中有代表性的中上层人士中高级知识分子为主的、具有政治联盟性质的、致力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祖国统一事业的参政党。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是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的地方组织。

（1）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履行参政党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责。（2）贯彻执行民革中央和民革海南省委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并定期报告工作。（3）贯彻为国家经济建设服务的总方针，组织党员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服务活动，努力为祖国统一和经济建设服务，为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4）参与中共三亚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的协商工作；对社会重大、热点问題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建议和意见。（5）做好举荐优秀党员担任各级政府及司法机关的领导职务工作，为进一步完善民主监督机制出谋献策。（6）组织本市民革党员积极开展社会调研活动，举办各类学习班、研讨会，不断提高党员的理论水平。加强思想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增强参政议政能。（7）协助本市有海外关系的民革党员通过探亲、联谊等多种途径，积极向海外、港澳台同胞宣传我国的改革开放政策，促进祖国和平统一。（8）承办民革海南省委和中共三亚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内设办公室，承办三亚市委员会机关日常事务。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2024年单位预算只有本级，没有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2024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1.09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21.0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21.09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21.0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5.5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2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1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15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1.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89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5.53万元，占78.8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26万元，占13.43%；卫生健康（类）支出5.16万元，占4.26%；住房保障（类）支出4.15万元，占3.4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42.5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05，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及正常晋升。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48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没变动。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参政议政（项）2024年预算数为5.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持平，主要是无变动。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1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75万元，主要是社保缴费基数上调。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2.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88万元，根据三社保〔2022〕51号文件的要求按实账征收全额供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单位职业年金实行实账积累以及社保基数上调。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71万元，比上年度增加0.23万元，主要是社保缴费基数上调。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3.46万元，比上年度增加0.46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及正常晋升，公补缴费基数上调。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4.15万元，比上年度增加0.55万元，主要是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

三、关于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68.0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1.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奖励金。

公用经费6.40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8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相关安排的2024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1.无团组：目的地为无，人数为0人，天数为0天，主要任务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1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1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2.34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13批120人。

（二）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相关安排的2024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1.无团组：目的地为无，人数为0人，天数为0天，主要任务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本单位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拨款结构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本单位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六、关于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2024年收支总预算121.09万元。

七、关于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收入预算121.09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经费拨款收入121.09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89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八、关于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2024年支出预算121.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10万元，占56.30%；项目支出53万元，占43.7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89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40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本级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亚市委员会单位11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21.09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综合运行事务项目，预算安排4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活动，组织培训，召开各类会议等，绩效目标是活动参与人数大于等于50人，出、列席会议人数大于等于人次。党员培训满意度大于等于70% 。

2.参政议政项目，预算安排5万元，主要用于组织20名党员赴省外开展观故居活动，组织党员进行专题课题调研，并完成调研报告。绩效目标是完成调研报告数量大于等于1篇，调研次数大于等于3次，提高参政议政影响力。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单位、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